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国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腾投资”）《股份解质押告知函》，具体情况如下：

2015 年 8 月 24 日，国腾投资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国腾投资将其持有本公司限售股 686 万股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详见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实施完成了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上述质押股份数相应调整。

2016 年 11 月 3 日，国腾投资将其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029 万股中的 555 万股 A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7%）解除质押，上述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国腾投资持有公司 1,745.3 万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34%，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为 659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3%。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勘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4 日